

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防災教育海報設計比賽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1. 啟發學生藝術創作及設計的能力，提高學生學習美術的興趣。
2. 建立學生「防災與救災」正確觀念，維護學生的安全。

二、方式：

1. 四、五、六年級全體學生熟悉「防災與救災」各項知能後，於美勞課繪製海報，參加班級初賽。
2. 初賽後，每班遴選二名代表參加複賽。
3. 複賽用紙（四開畫紙）由學校供應，材料及工具由參賽學生自備。
4. 每年級錄取成績最優者三名，於成績公布之次週週會頒給獎狀。

三、評分標準：內容 40%、設計 30%、創意 20%、美觀 10%。

四、評分老師：由教務處商請

五、複賽日期：第五週九月二十四日（星期一）

上午八時至十一時半

六、比賽地點：秀榮教學大樓三樓美勞教室

七、報名時間：比賽前一天放學前

八、各班參加比賽代表於比賽當天開始前十分鐘到二樓辦公室門口報到

九、比賽當天上午活動中心因作為比賽場地，請任課老師勿帶學生前往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於比賽前提出討論並修正之